中共阜阳市委党校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1.1	0.96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1.1	0.96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二、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阜阳市委党校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1万元，支出决算为0.96万元，完成预算的

87.2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行为减少。为全面反映“三公”经费支出，本次公布的“三公”经费决算为部门汇总数，包含校本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中共阜阳市委党校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96万元，占1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2019年度预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原因是2018年度、2019年度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故2019年中共阜阳市委党校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累计出国（境）0人次。经费使用严格按照《阜阳市市直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4〕301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2.公务接待费支出0.96万元，与2019年度预算相比，减少0.14万元，下降12.73%，下降的原因是公务接待行为减少。2019年中共阜阳市委党校国内公务接待共10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96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人次）。主要是用于接待兄弟单位及相关来访单位的餐饮费用。经费使用贯彻党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阜阳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财行〔2015〕455

号）相关规定。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与 2019 年度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原因是 2019 年度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预算。2019 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也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中共阜阳市委党校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